**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机关部门（单位）服务事项信息表**

编制单位（公章）：教务部 编制日期：2017年 4 月24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事项名称** | 退学申请 |
| **服务依据** |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学籍管理实施细则第39、40、41条 |
| **服务对象** | 学生 |
| **对象类别** | 确实无法在校学习或特殊原因自动申请退学的学生 |
| **前置条件** | 无 |
| **申报材料** | 办理手续所需材料：1、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学生退学审批表；2、学生身份证复印件；3、学生家长双方身份证复印件；4、二级学院的退学情况说明 |
| **表格下载** | 1.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学生退学审批表
 |
| **办事流程** | 二级学院审核---教务审核---院领导审批-----学院发文 |
| **前置部门** | 二级学院 |
| **后续部门** | 学校办公室 |
| **用印情况** | 1.部门业务章（） 2.部门公章（ ） 3.学校公章（√）4．其他（）校党委章、法人章 |
| **事项类型** | 1.即办件（ ） 2.承诺件（） 3.联办件（√） 4.其他（） |
| **承诺时限** | 无 |
| **收费标准** | 无 |
| **收费依据** | 无 |
| **受理部门** | 教务部（教师教学发展中心） |
| **决定部门** | 教务部（教师教学发展中心） |
| **办理时间** | 周一至周五上班时间（寒暑假除外） |
| **咨询电话** | 金献珍，0575-81112767 |

附表：

**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学生退学审批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所在系 |  | 班级 |  | 学号 | 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日期 |  | 籍贯 |  |
| 联系地址、电话 |  |
| 1、退学原因： |
| 家长意见 | 父亲： 母亲： |  年 月 日 |
| 2、所在二级学院领导意见（后附部门审批、做思想工作过程等详细意见）： 学工部门签名（章）： 教学院长签名（章）：年 月 日 |
| 3、教务部审核意见：签名（章）：年 月 日 |
| 4、学院领导意见：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院务会审批日期 |  |

注：1、本表前二项签完后交教务部。

 2、“家长意见”须父母双方签字，并将双方身份证复印件附后。

3、退学申请一般在每月下旬提交一次，原则上一月审批一次。